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賴忠和

電話：05-3620123#8951

傳真：05-3620521

電子信箱：model785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內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1001103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500000A_1100110368_ATTACH1.odt、
376500000A_1100110368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110（111）年度後備軍人「緩召3款及逐召4款」作業要點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後備指揮部110年5月12日後嘉義管字第11000042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國內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肆虐，為避免肇生群聚感染事件，相關宣導事項及作業要點轉發知悉辦理。
- 三、各國民中小學校長符合申請逐次召集第4款者，請於110年8月31日前(新發生及原因消滅)及110年9月30日前(初次及延長時效)函報本府辦理。
- 四、申請表格請至：國防部後備指揮部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afrc.mnd.gov.tw>) 下載運用，以利任務遂行；另緩召各款已取消等第區分，統稱「准予緩召」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國立東石高級中學、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同濟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萬能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嘉義縣私立協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嘉義縣竹崎鄉內埔國民小學

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電子公文
2021/05/18
11:42:12
交換



裝

訂

線

